

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 关于废止《关于推进企业直接利用资本市场 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》管委行政规范性 文件的决定

经技区管发〔2025〕28号

区直各部门，各镇、街道，驻区各单位：

根据《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暂行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评估，决定《关于推进企业直接利用资本市场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》1件管委行政规范性文件废止，本次废止的管委行政规范性文件，自本决定发布之日起停止执行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。

附件：废止的管委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

2025年7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废止的管委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	登记号	施行日期
1	关于推进企业直接利用资本市场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	经技区 管发 〔2021〕 270 号	JQDR-2021- 0010007	2022 年 1 月 1 日